

证券代码：836234

证券简称：奥派装备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江苏奥派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9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黄伟忠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)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业务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中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5,259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.93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全部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编制了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，并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5,259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和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编制了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并对 2023 年公司监事会的工作作为规划和安排，并提请公司年度股东大会讨论和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5,259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、财务状况，公司财务部编制了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并提请年度股东大会讨论和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5,259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江苏奥派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》及《江苏奥派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0，2023-01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5,259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公司长远发展考虑，公司 2022 年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5,259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、财务状况，公司财务部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并提请年度股东大会讨论和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5,259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江苏奥派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江苏奥派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并在工商主管部门备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拟修订〈江苏奥派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5,259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苏泰和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许郭晋、刘筱茜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出席会议人员和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，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奥派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江苏泰和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奥派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江苏奥派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22 日